

#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

济院字〔2009〕5号

## 关于公开考选附属小学校长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党支部，附中党委：

根据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件》和上级有关文件规定，经党委研究，定于2009年2月下旬，在全院及各附属单位范围内公开选拔附属小学校长一职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职位职数

济宁学院附属小学校长，1职。

### 二、报考的资格条件

（一）具备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规定的六项基本条件；

（二）具有干部身份、大学专科以上学历、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、年龄在45岁以下的正科级或任副科级两年以上的干部。任职年限及年龄计算时间截止到2009年2月。

### 三、选拔的方法和步骤

（一）报名。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干部可自愿报名，填

写报名登记表（报名登记表请到济宁学院组织人事部（处）网站上下载，网址：<http://zzb.jnxy.edu.cn/>），并于2月18日下午4:00前交组织人事部（B302房间），联系电话：3196038。

**（二）资格审查。**经学院组织人事部（处）审查合格的，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点参加笔试。

**（三）笔试。**笔试采取闭卷考试的方式，主要测试拟考选职位应具备的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、管理知识和专业知识。笔试时间：2月20日上午9:00~11:00，地点：济宁学院行政办公楼三楼多媒体会议室（C301）。

**（四）面试。**根据笔试成绩，从高分到低分按一定比例确定参加面试的人员。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，主要测试拟考选职位所要求的综合分析能力、组织协调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、举止仪表等综合素质。面试时间：2月21日上午8:30，地点：济宁学院附属小学

#### **（五）组织考察**

综合笔试、面试成绩，按3:1的比例，择优确定考察对象，发布考察预告，进行组织考察。组织考察采取书面征求意见和个别谈话的方式进行。

#### **（六）研究任用**

根据考察情况，经党委研究，对拟任用人选进行公示，进一步听取意见，接受监督。公示结果不影响任职的，按规定程序履行任职手续。

### **四、组织领导**

本次考选工作由党委统一领导，组织人事部（处）负责具体实施。

### **五、纪律和要求**

公开考选工作必须严格执行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的规定，接受党委和纪委的监督，接受干部群众的监督。工作人员要严格按照程序规定组织实施，严守组织人事纪律，强化保密措施。参加公开考选的人员要态度端正，不准弄虚作假、搞非组织活动。对公开考选中的违规违纪行为，一经查实，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

2009年2月16日

**主题词：干部选拔 通知**

---

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09年2月16日印发

(共印60份)